

# 关于对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0）第 103 号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事后审查中关注如下事项：

1. 根据你公司年报信息，你公司近年业绩主要来自于 2016 年收购的子公司北京嘉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林药业）。嘉林药业在业绩承诺期为 2016 年—2018 年，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分别实现扣非后净利润 66,375.24 万元、79,585.66 万元、93,311.06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分别为 102.12%、102.10%、99.61%，2016 年至 2018 年累计实现的扣非后净利润为 239,271.96 万元，累计业绩承诺完成率 101.12%。但业绩承诺期满后的首年（即 2019 年），嘉林药业业绩出现大幅下滑，导致你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分别下滑 46.06%、63.79%和 72.38%。

你公司在对我部 2018 年年报、2019 年半年报问询函回函以及 2019 年年报中称，业绩下滑主要受集中带量采购试点和扩围的影响。嘉林药业主打产品“阿乐”虽在 11 个带量采购试点城市销售量大幅提升，但销售均价大幅下滑；同时，受“带量”区域药品大幅降价影响，“非带量”地区经销商担心本地区随时跟进带量采购，备货库存量大大降低，一定程度上带来“非带量”区域销售量的降低；你公司

年报“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总销售量同比上涨 18.25%。同时，你公司年报“主要销售客户情况”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向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以及向各具体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其占比同比均出现大幅下滑。

请你公司：

（1）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向“带量”区域和“非带量”区域分别实现的销售量、销售单价、销售总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及各自的销售额，并提供“带量”区域销售相关的主要招标公告等证明文件；

（2）说明“非带量”区域 2019 年的市场需求总体情况与以往 3 年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有，请提供相关的信息来源；如无，请进一步说明在以往 3 年，该区域的代理商（或经销商）愿意高价大量采购公司产品的主要原因，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协议安排或远期退货约定，以及过去 3 年该区域主要代理商（或经销商）期后退货情况，包括退货金额、退货发生时间等；在此基础上说明是否存在提前透支未来需求、向经销商压货的情形，如有，请说明年报是否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未来业绩的趋势和风险进行了合理揭示；

（3）说明公司报告期前五大销售客户的名称，前述客户最近三年以及 2020 年第一季度在你公司的采购金额，2019 年向公司采购商品的主要时间；

（4）说明年报“应收账款”附注中欠款前五名对象的具体名称以及报告期内实现的销售收入情况，以及该等对象截至目前的期后退货情况（如有）。

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根据你公司对我部 2018 年年报问询函回函以及年报信息，集中带量采购政策对你公司的另一重大影响为降低了“带量”区域的产品推广费。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大幅下滑，其中产品推广费同比减少 9.06 亿元，降幅 53.62%。

根据你公司 2018 年年报，为应对“两票制”改革的影响，公司的销售模式发生变化，主要客户逐步由原代理商转变为各地区经销商，原代理商继续负责产品的推广工作，你公司向原代理商支付推广费用；部分原代理商转变为推广服务商，主要包括海南康宁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康宁）、南京道群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道群）等。年报显示，报告期内，除集中带量采购外，嘉林药业实行以经销商推广制度的营销模式。

请你公司：

（1）说明报告期公司推广费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分别列示“带量”区域和“非带量”区域的具体影响金额；结合“非带量”区域推广费的确定方式，说明该区域推广费下降涉及的主要对象及下降的主要原因，分别列示对主要经销商（或推广服务商）近三年结算单价和结算数量的对比情况；

（2）结合对问题 1 的回复，进一步说明在营业收入和销售费用等相关因素的综合影响下，业绩承诺期后嘉林药业业绩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

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年报“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显示，你公司第四季度主要财务指标均出现下滑，尤其是净利润和扣非后净利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8,093.42	44,094.73	48,250.62	37,05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80.28	12,113.09	9,629.93	-13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01.77	11,061.32	7,797.86	-5,34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74.11	39,287.29	65,439.31	12,580.16

根据你公司对我部 2018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你公司 2018 年共发生销售退回 6,251.64 万元，其中一季度发生销售退回 2,589.57 万元（主要受“两票制”影响）；2019 年一季度发生销售退回 24,398.88 万元（受“4+7 城市药品集中采购”政策影响），冲减了上年度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导致第四季度业绩出现波动。

请你公司：

（1）说明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主要财务指标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

（2）说明报告期后是否仍然出现销售退回的情形，如有，说明涉及的主要对象及其所述区域性质（即属于“带量”区域或“非带量”区域），进一步对比列示近 3 年退货对象、退货金额、退货发生时间和退货涉及产品的主要采购时间。

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报告期内，你公司披露多起涉及对外投资、签署合作协议或框架协议及进展的公告，包括 2019 年 3 月 28 日、2019 年 4 月 9 日、2019 年 9 月 25 日、2019 年 9 月 26 日、2019 年 10 月 26 日、2019 年 11 月 6 日、2019 年 11 月 20 日、2019 年 12 月 17 日和 2019 年 12 月 25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等。你公司在上述公告及年报中称，鉴于医药领域“集中带量采购”等一序列政策改革的影响，公司拟调整战略发

展规划，加快推进公司新业务布局，深入布局工业大麻种植、应用等相关领域，布局心血管高端防治筛查等相关领域，同时推进对北京东方略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事宜及对北京长江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收购事宜。前述临时公告披露过的布局和投资，部分取得进展，部分终止。

同时，你公司在报告期内多次披露涉及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回购或质押期限变更的公告，包括 2019 年 5 月 22 日、2019 年 7 月 24 日、2019 年 10 月 16 日、2019 年 11 月 1 日以及 2019 年 11 月 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等；年报“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也显示，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大部分股份已处于质押状态。

另外，年报和临时公告信息显示，报告期内及期后，你公司通过 2016 年借壳重组进入的股东所持股份陆续限售期满并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其中，年报“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和你公司 2020 年 1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显示，美林控股等 8 名股东持有的 933,426,011 股股份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等 8 家股东合计持有的 227,485,401 股股份于 2020 年 1 月 8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请你公司以列表的方式分投资项目列示历次公告时间、公告主要内容、截至目前的实质性投资进展和投资效果，相关公告披露后一周内的股价走势，公告披露后 1 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东、董监高以及 2016 年借壳上市新进股东的股份减持情况。

5. 年报“其他收益”显示，公司报告期内收到回迁奖励 1,456.50 万元，一次性确认为当期收益。请你公司结合前述款项的具体补贴内容、对应事项以及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说明会计处理的依据及其合

规性。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前述事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 你公司在年报“委托理财情况”中披露，公司委托理财不会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但你公司与年报一同披露的2019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显示，你公司理财产品期末余额中有736.22万元（其中本金516.23万元、理财收益219.99万元）为购买的包商银行理财产品的账户余额，该笔理财本息中14,564.93万元已由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存款保险基金全额保障，但剩余的736.22万元存放于公司在包商银行开立的活期银行账户，该银行账户被限制使用。请你公司结合前述内容，说明相关理财款余额是否存在回收及减值风险，并复核公司年报中披露的信息是否准确。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就前述事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20年6月2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同时抄送派出机构。涉及需披露事项的，请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20年5月26日